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子公司重庆捷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捷尔”）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《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〈民事起诉状〉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2020-126），相关案件情况详见上述公告。公司于近日收到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发来的(2020)渝0192执4968号《执行裁定书》，内容如下：

一、本案的基本情况

各方当事人：

申请执行人：重庆益昕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益昕”）

被执行人：重庆捷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重庆捷尔”）

案由：买卖合同纠纷

二、(2020)渝0192执4968号《执行裁定书》内容如下：

申请执行人重庆益昕与被执行人重庆捷尔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法院作出的(2020)渝0192民初150号《民事判决书》已经发生法律效力。因被执行人逾期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四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查封被执行人重庆捷尔名下位于渝北区回兴街道的房屋，查封期限为三年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。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(2020)渝 0192 执 4968 号《执行裁定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